岳环评[2021]35号

**关于岳阳天宇化工有限公司新建1万吨/年1，3-二氯丙烯、3万吨/年1，2-二氯丙烷、3万吨/年二氯丙烷混合物、3.5万吨/年1，2，3-三氯丙烷、2万吨/年2，3-二氯丙烯、1万吨/年反式1，3-二氯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

**批 复**

岳阳天宇化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的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悉收。经研究，批复如下：

根据你公司提供的环评报告书和相关资料，你公司拟在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北部新建1万吨/年1，3-二氯丙烯、3万吨/年1，2-二氯丙烷、3万吨/年二氯丙烷混合物、3.5万吨/年1，2，3-三氯丙烷、2万吨/年2，3-二氯丙烯、1万吨/年反式1，3-二氯丙烯项目。根据项目环评文件及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资料，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5571.72m2，总投资约为13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97.5万元；项目以工业用二氯丙烷为原料，通过多次蒸馏、冷却工序分离出1，3-二氯丙烯、1，2-二氯丙烷、二氯丙烷混合物以及二氯丙烷重质组分；以液氯、3-氯丙烯、工业用三氯丙烷等为原料，通过氯化、精馏等工序生产1、2、3-三氯丙烷和三氯丙烷重质组分；以1、2、3-三氯丙烷、盐酸、液碱和氯化铵为原料，通过反应、分层、精馏等工序生产2，3-二氯丙烯和工业盐；以液氯、3-氯丙烯、工业用三氯丙烷等为原料，通过氯化、精馏等工序生产1、2、3-三氯丙烷和三氯丙烷重质组分；以液氯、粗反式二氯丙烯为原料，通过反应、精馏等工序生产反式1，3-二氯丙烯和三氯丙烷重质组分；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栋甲类车间（内设5条生产线）、综合楼、乙类仓库和两个储罐区，同时配套建设公辅、储运和环保工程。根据湖南衡润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岳阳天宇化工有限公司新建1万吨/年1，3-二氯丙烯、3万吨/年1，2-二氯丙烷、3万吨/年二氯丙烷混合物、3.5万吨/年1，2，3-三氯丙烷、2万吨/年2，3-二氯丙烯、1万吨/年反式1，3-二氯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及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内容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施工期污染防治。采取设置围挡、物料遮盖、定期洒水等措施控制扬尘；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控制施工时间等措施控制施工噪声影响；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场所处置；施工废水应尽量回用，生活污水排入莱万特/道仁矶溶剂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再通过园区管网排入云溪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的原则规范厂区雨水及污水管网。工艺废水和其他废水收集后直接排放至莱万特/道仁矶溶剂厂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间接排放标准和云溪区污水处理站污水接纳要求较严值后，再通过园区管网排入云溪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照分区防控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生产车间、罐区等区域的防渗工作，强化管理，避免由于泄漏等造成污染物下渗污染地下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要求，跟踪监测地下水质情况，确保地下水安全。

3、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日常监管，定期对设备、管道、阀门、法兰等进行维护和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最大限度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厂界氯化氢、非甲烷总烃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7限值，氯气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工艺废气经处理，氯气、1、2-二氯丙烷、非甲烷总烃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4限值后，通过2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4、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进行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防治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分类收集、贮存和处理处置工作，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管理台帐。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 2001）》及2013年修改单相关要求建设管理危险废物暂存间，项目机械过滤介质、片碱包装袋、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应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6、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设施设备的维护和管理，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7、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8、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COD≤2.6t/a、氨氮≤0.3t/a、VOCs≤1.9t/a。

三、你公司应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湖南衡润科技有限公司。

四、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7月8日